

應否放領？

整體規畫，有何利益？

余榮宗

班會討論

原來叫做赤司農場的國有林地，位於嘉義縣大林、民雄、竹崎、梅山四鄉之間，面積二千五百公頃，目前是非公用的國有財產。

本省光復後，這一塊林地，曾由大林等四鄉公所出租與當地農民，栽植農作物，嗣後行政院令示主管機關，按照實際情況，辦理區分。屬於宜農者，移交台灣省政府依法放領；屬於宜牧、宜林者，由國有財產局繼續出租出售。

但照目前的情形看來，暫緩辦理放領，另行計畫合作開發共同經營，也許更為有利。

因為放領以後，農民雖得到土地所有權，但其所耕土地面積並無增加，反而影響大農經營，不能提高農民個人所得。

例如台灣土地銀行代管南澳事業地、大甲事業地等，佃農多不願意接受放領。

再就赤司農場自然環境來說，如果按宜林、宜牧、宜農土地劃分，放領原有的整個農場，勢必割裂解體。

而且宜林、宜牧土地與放領農地互相交錯，彼此均難管理，自然減低了地力。



- 意見。
- 費貴。
- 對於農場規畫有興趣的農友，歡迎提出你們的寶貴意見。

場經營規模過小，因此農業生產成本較高，農產品質不易管制，農產供銷不易調節，以致農民所得較其他一般行業偏低。

國內許多專家學者提出的意見，都認為大規模經營，實為促進農業快速成長的良好對策，便於耕作機械化，經營企業化。

赤司農場國有林地，恰好符合近來擴大農業經營規模的條件。二千五百公頃完整的土地，氣候、土壤、地形等一切耕作條件優越，是一般農場難以達到的。

國有財產局為求提高土地開發利用價值，配合農業發展政策，增加農民收益，想借重台灣土地銀行的技術及經驗，委託他們經營。

由土地銀行接受代營後，可提出一小部分土地，作為示範推廣中心，其餘仍維持租賃關係。以土地銀行的優厚條件，自可利於統一規畫，實施水土保持（水庫）、選種、除蟲害、施肥等技術一貫作業的科學指導。

並對現耕農戶可予融通資金，解決農戶資金缺乏問題，對農戶產品可予保証價格收購，統一運銷，增加農戶收益，提高農產價值，各農戶仍保有耕作權，既有權益不受影響。

新和各項優良種子註冊商標，請認明商標購用。

● 藤田新利大五寸人參，紅心五寸人參，新黑田五寸人參，綠寶甘藍等。	● 長岡交配早秋甘藍、六〇日甘藍，初秋甘藍、結球白菜等。
● 新和交配西瓜、洋香瓜、甜瓜、胡瓜、南瓜、長茄、花椰菜、結球白菜、甜椒其他優良品種，歡迎賜顧。	各地種子行有代售。
新和種子行銷處 地址：嘉義郵局三號信箱 電話：3479-郵政局 三九五號	新和種子行銷處 地址：嘉義郵局三號信箱 電話：31962

蔬菜銷日的問題

日本今年蘿蔔、包心白菜和白菜的種植面積，比去年減少五、六%，加之秋季雨水太多，影響蔬菜產量很大。因此，日本（十一）月初以來，本省蔬菜輸銷日本，數量大為增加。另一消息說，日本政府為解決蔬菜荒的困擾，已經取消蔬菜輸入關稅，鼓勵外國蔬菜進口。



由於氣候的影響，日本秋冬季蔬菜生產不易，而本省却是盛產季節。所以本省秋冬季蔬菜銷售，是很自然又很有前途的。可是實際上却有很多問題存在，阻礙了這件事的發展。本期專題討論，主要研究這些問題的解決方法，各位班員若有更好的意見，請隨時告訴我們。